**研究生增加第二导师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生姓名 |  | 学号 |  |
| 研究室 |  | 专业 |  |
| 入学时间 |  | 培养  层次 |  |
| 第二导师简介 | 本人于 年 月，获得 博士导师 资格；  本人于 年 月，获得 硕士导师 资格；  已培养 博士 毕业生 名；  已培养 硕士 毕业生 名。 | | |
| 增加理由 | 第二导师签字： 日期： | | |
| 第一导师意见 | 签字： 日期： | | |
| 研究室  意见 | 签字： 日期： | | |
| 研究生部意见 | 签字： 日期： | | |

**说明：**

1. 担任硕士生第二导师,须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;担任博士生第二导师,须作为第一导师至少完整培养岀一届合格的硕士生,或作为第一导师指导的硕士生已经转入博士培养阶段。
2. 增加理由一栏需注明“自XXXX起协助XXX指导博士/硕士研究生（姓名）。